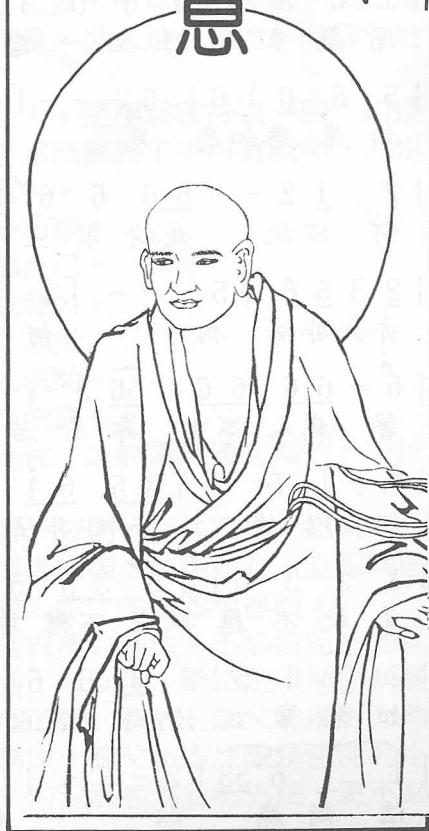


金剛經之

讀經悟意



一合理相分第三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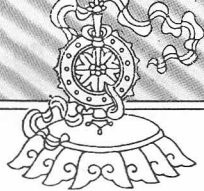
葉雲武點傳師

須菩提於本分前，雖已悟透法身實際之理，然釋迦牟尼佛猶恐須菩提執見未泯，不能通達平等法界之理，不能與諸法界圓融，祇見一面或祇執一相時，這還是實見智慧之不足，終不能算是般若真諦之了達者。故佛以世界碎為微塵而問須菩提曰：「是微塵歟，寧為多不？」不料須菩提智慧大通，不但已深知微塵之「異相」非實有，即世界之「一相」亦非實有，其因能不執其「一」，不著其「異」，已無「

一」、「異」二相之邊見。故在這「非一」、「非異」之間，即是「是法平等」之「一合理相」了。

在宇宙的一切萬物皆是相對，陰陽互轉，有無相生，大小相形，分合循環。故微塵聚即為世界、為「一」，世界散，即為微塵、為「異」，此「異」與「一」是自然互轉而相形，因此不可執為是「一」，亦不可執為是「異」的邊見以為實，應明大道的真空妙理，主宰相對而不相悖的實相道體。

此微塵與世界之變化，亦即法身與應身之關係。佛具三身，而眾生亦皆是佛，故眾生亦具有三身之質。法身可等於世界，應身即等於



微塵，世界可碎爲微塵，法身亦可分爲應身，微塵聚可成世界，而應身歸則又成一大法身了。故應身之異，即是法身之一之分化，分爲應身，集爲法身，一本散爲萬殊，萬殊復歸一本，故佛身實兼法、報、應三身，此三身本來一體，非一非異，應化無窮，法身亦無窮，此即平等法身之眞象也。可惜世人雖皆從法身化分而來，然於應身上卻迷住於物慾，至罪業無邊，解脫無期，此即等於世界即碎爲微塵，而微塵卻不能再集爲世界一樣。故本來「不一不異」之一靈眞性，自是遂妄住於異而非一之應身中，流浪生死、無始無終，在初始雖曾一化爲三，而三卻不能歸一了。所以如能訪得明師，覺知自身般若之實相，而使應身常親法身時，則自無始以來，因一念之無明，所寄生器界之一粒輪迴種子，一反就是超脫器界之眞佛聖。

閱卷心鳴

一合理相，說它是「一旦合乎理之時，即是佛相」，世人的善男信女，很容易迷惑在面大體之時，而執著於自己所處在於小體的固執，所以也就難於合乎理。

我們應當有這麼一個理念，那就是，將這個世界碎成無數的碎片小體，這些碎片的小體，仍然是這個世界本質之一，只是我們有很多的人就不這麼認爲，這也就是我很難智見到實相境界的原因。

所以，如來佛很入微的告訴須菩提，三千大千世界，雖碎爲微塵，不要一直以爲是有眾多的微塵，雖然肉眼看到的確是眾多的微塵，但仍必須將之認爲是一個世界的整體，這樣才是眞正佛的理念。

人的靈性，是來自同源——眞善美的圓融世界，但是投胎成爲人體之後，由於自私理念的漸萌、主觀意念的漸濃，互相間的相處，已失去了原有的眞善美，代之而生存在各位世人的內心裡面，都是濃厚的關懷自己的理念，因此整體的凝聚力，就比較薄弱，現在如此，過去亦是如此，所以如來佛在那個時候就點醒世人說：「但凡夫之人，貪著其事」，強調大家務必去除有眾多微塵的自我思想。

如來佛更是強調，入了道門在修道，不能就算佛，必須是修持日久，一旦邁入一切合乎所期待的理域，那就是佛的如來之相，人人皆可成佛。